

# 網上生命讀經

•

## 第四篇 王的家世與身分（四）

現在我們接著馬太福音來到基督家譜的末了一段。我在前篇信息中說，這段話不是奶或肉，而是骨頭。本篇信息中的各點，會幫助我們深入骨頭，探其究竟。

### 十八 大衛王生所羅門

馬太一章六節說，『大衛...生所羅門。』請比較這話與『拿單是大衛的兒子』那段記載。（路三31。）拿單也是大衛的兒子。馬太福音的家譜說，大衛的兒子是所羅門，路加福音的家譜說，大衛的兒子是拿單。我們若讀代上三章五節，就看見拿單和所羅門是兩個不同的人。路加的記載是大衛之子拿單的家譜，拿單是馬利亞的先祖。馬太的記載乃是大衛之子所羅門的家譜，所羅門是約瑟的先祖。一個家譜是馬利亞的線，妻子的線；另一個家譜是約瑟的線，丈夫的線。馬利亞和約瑟都是大衛的後裔，但他們是來自同一位先祖傳下來的兩個家。一家是所羅門家，另一家是拿單家。在神的主宰之下，這兩家的後裔，馬利亞和約瑟成為婚配，生出基督。基督經由所羅門和拿單，都可算為大衛的後裔。這是祂有兩個家譜的原因。

所羅門與基督的關係不是直接的。嚴格說來，所羅門不是基督直接的先祖，他與基督的關係是間接的，是因他的後裔約瑟與基督從她而生的馬利亞結婚。（太一16。）

舊約沒有說基督是所羅門的後裔，卻一再豫言基督是大衛的後裔。（撒下七13~14，16，耶二三5。）雖然基督不是所羅門直接的後裔，但舊約論到基督的豫言卻應驗了。

### 十九 羅波安

我們往前到所羅門的兒子羅波安。（太一7。）從羅波安起，大衛的國分裂了。（王上十一9~12，十二1~17。）十二支派中，有一個支派中，有一個支派是為大衛的緣故，（王上十一13，）也就是為基督留下來的。基督需要一個屬大衛家的國，因祂必須生為大衛王位的繼承人。若全國都瓦解了，就沒有甚麼會留下來，讓基督生為大衛王族的繼承人。因此，神為大衛保留一個支派。表面看來，這支派是為大衛保留的，實際上是為基督保留的。

大衛的國分裂之後，成了兩部分：北部稱為以色列國，南部稱為猶大國。北部稱為以色列國（普遍性的名稱），由以色列的十個支派組成；南部稱為猶大國（地方性的名稱），由猶大與便雅憫兩個支派組成。就你而論，那一個名稱較有意義—以色列國或猶大國？我的確會喜歡以色列國，因為那是普遍性的，為著大多數人。我絕不會喜歡猶大，因為猶大太地方性，『狹窄了。然而，以色列國雖比猶大國更普遍，但在基督的家譜裏，連一個以色列王的名字也沒有。他們是普遍性的，但他們從基督的家譜被除外。他們被除外，因為他們不是聯於基督。

這幅圖畫就像舊約裏其他各項一樣，是為著我們的學習而記載的，並且是新約時代所發生之事的豫表。今天我們看見同樣的事。原則上，起初召會是一。但在一段時間之後，召會分裂了，不是分為兩部分，而是可能分為兩千多部分。也許有些人說，『以色列國的人不仍是神的子民麼？』他們當然是。他們是神的子民，但他們在基督的線以外。這是甚麼意思？在基督的線以外就是說，你雖是神的子民，但你不是為著基督。你是為著基督以外的事物。想想今天的光景。我們都是真基督徒，我們都是神的子民，但我們是單一、純粹、完全、絕對為著基督，還是為著別的事物？你若是為著基督以外的事物，那麼你就在基督的線以外。**為這緣故，北國，較大較普遍的國，沒有一個君王包括在基督的家譜裏。**

## 二十 約蘭生烏西亞

八節說，『約蘭生烏西亞。』請比較這記載與代上三章十一、十二節，那裏說，『約沙法的兒子是約蘭，約蘭的兒子是亞哈謝，亞哈謝的兒子是約阿施，約阿施的兒子是亞瑪謝，亞瑪謝的兒子是亞撒利雅。』（即烏西亞一王下十五1，13，和合本譯為烏西雅。）馬太略去了歷代志上的三代—亞哈謝、約阿施和亞瑪謝。

這必是亞哈和耶洗別所生的女兒，與約蘭之間邪惡的聯婚，敗壞了約蘭的後代。（代下二一5~6，二二1~4。）亞哈是北國的王，他的妻子耶洗別是完全與偶像有關的邪惡婦人。因著她與魔鬼是一，她就敗壞了她的丈夫。他們生了一個女兒，猶大的一個王約蘭娶了她。這婦人教導約蘭敬拜偶像，與偶像是一。因此他們的家被敗壞了。根據出埃及二十章五節，約蘭的三代後裔都從基督家譜內刪除了。出埃及二十章五節說，棄絕神且拜偶像的人敗壞自己，並要受神的咒誼，直到三、四代。所以，約蘭王的三代從基督家譜內刪除。這裏我們必須學一個功課。我們若要與基督聯合，就絕不該涉及與偶像有關的事。神是忌邪的神，祂絕不容忍拜偶像。

## 二十一 約西亞生耶哥尼雅

十一節說，『約西亞生耶哥尼雅。』請比較這記載與『約西亞的...次子是約雅敬，...約雅敬的兒子是耶哥尼雅。』（代上三15~16。）可見約雅敬這一代從基督家譜中略去了。這必是因他是埃及法老所立的王，且為法老徵稅。（王下二三34~35。）**因著他與埃及的關係這樣密切，他就從基督的家譜被除外。埃及代表世界。我們從這兩段記載看見，任何與偶像有關或與世界聯合的人，都要從基督的家譜被除外。**

## 二十二 被擄到巴比倫的人

那些被擄到巴比倫作俘虜的人，（太一11~12，）經由他們的後裔約瑟與馬利亞的婚配，與基督有了間接的關係。連這些俘虜也記載在這神聖的家譜之內，因為經由耶穌的母親馬利亞，他們與基督有了間接的關係。

## 二十三 耶哥尼雅

**耶哥尼雅在本家譜內不算君王，因他是被擄期間生的，且作了俘虜。（代下三六9~10—約雅斤就是耶哥尼雅。）照耶利米二十二章二十八至三十節的豫言，耶哥尼雅的後裔沒有一人能繼承大衛的王位。他所有的後裔都與大衛的王位斷絕了。如果基督是耶哥尼雅直接的後裔，就沒有資格繼承大衛的王位。雖然**

耶利米二十二章二十八至三十節說，耶哥尼雅的后裔都不能坐在大衛的寶座上，但下一章五節說，神要給大衛興起一個苗裔，祂必掌王權，並且興盛；這苗裔就是基督。這豫言證實，基督雖不是耶哥尼雅直接的後裔，卻是大衛的後裔，要繼承大衛的王位。

#### 二十四 耶哥尼雅生撒拉鐵，撒拉鐵生所羅巴伯

十二節說，『耶哥尼雅生撒拉鐵，撒拉鐵生所羅巴伯。』比較這記載與代上三章十七至十九節，『耶哥尼雅...的兒子是撒拉鐵、...毗大雅，...毗大雅的兒子是所羅巴伯，...』可看出所羅巴伯是撒拉鐵的弟兄毗大雅的兒子。所羅巴伯不是撒拉鐵的兒子，而是他的姪子，成了他的後嗣。這也許是照著申命記二十五章五至六節而有的一個事例，那裏說，人若死了，沒有兒子為後嗣，他的兄弟必須娶他的妻子，好為他生子立後。沒有這事例，我們就無法領會，為甚麼申命記二十五章有這樣的定規。如此，甚至申命記的那段話，也與基督的家譜有關。

#### 二十五 所羅巴伯

以斯拉二章一、二節說，所羅巴伯是從巴比倫被擄之地，歸回耶路撒冷的首領之一。這就是說，他是主恢復中的一名首領。這是一件大事。他也是重建神殿的一名首領。（亞四7~10。）

以色列民若不從被擄之地歸回，基督就不可能生在伯利恆。舊約明確的豫言基督是大衛的後裔，要生在伯利恆。（彌五2，太二4~6。）假定沒有一個以色列人回到猶大，那麼當基督降生在伯利恆的時候到了，沒有人會在那裏。現在我們就能領會，神為甚麼吩咐被擄的人歸回。神吩咐被擄的人歸回，不僅是為著重建聖殿，也是為著給基督生在伯利恆作豫備。

今天的情形完全一樣。有些人也許會問，『留在巴比倫和歸回耶路撒冷有甚麼不同？只要我們敬拜神，並在靈中行事為人，不是一樣麼？』在你也許可以，在基督卻不可以。基督需要一些人把祂帶到伯利恆。你可以在巴比倫敬拜神，並在靈中行事為人，但你要相信，基督絕不能藉著你生到人性裏。這需要專特的地方。你必須從巴比倫回到猶大。主耶穌要降生時，有些以色列人，就是被擄歸回之人的後裔，等在猶大。那時，約瑟和馬利亞不在巴比倫，乃在猶大。基督要來到地上，神一些被擄的百姓必須歸回。基督第二次來，也需要祂一些被擄的百姓，從被擄之地回到正當的召會生活裏。

#### 二十六 雅各生約瑟

這裏的家譜說，『雅各生約瑟，』（太一16，）然而路加三章二十三節說，『約瑟是希里的兒子。』約瑟是誰的兒子？路加的記載是『按律法，』（路三23『依人看來』的直譯，）指明約瑟實際上不是希里的兒子，乃是按律法算為他的兒子。約瑟是馬利亞的父親希里的女婿。這事例也許是照著民數記二十七章一至八節，三十六章一至十二節神所定規的：父母若只有女兒為後嗣，產業應歸女兒；但女兒只能嫁給同支派的男子，使產業留在原支派內。若無馬太一章，我們也許會希奇為甚麼有這樣的記載。現在我們看見這不僅僅是某種定規的記載，乃是與基督有關的事，因為生出基督的童女就是這樣的事例。我們相信馬利亞的父母沒有兒子，她承受了父母的產業，並且嫁給同一猶大支派的人約瑟。連民數記二十七和三十六章的定規，也與基督的家譜有關。全本聖經都是基督直接或間接的記載。

#### 二十七 約瑟是馬利亞的丈夫，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

本家譜在這裏的記載不是說，約瑟生耶穌，如前面那些人的記載一樣，乃是說，『約瑟，就是馬利亞的丈夫，...耶穌，是從馬利亞生的。』（太一16。）耶穌是從馬利亞生的，不是從約瑟生的，因為經上豫言，基督是女人的後裔，且為童女所生。（創三15，賽七14。）基督不能為約瑟所生，因為約瑟是男人，又是耶哥尼雅的后裔，而耶哥尼雅的后裔中，沒有一人能繼承大衛的王位。（耶二二28~30。）**基督若是從約瑟生的，就會從大衛的王位被除外。然而，馬利亞是童女，（路一27，）且是大衛的后裔，（路一31~32，）是生出基督的適當人物。**約瑟與馬利亞的婚配，使他與基督發生關聯，並使基督家譜的兩條線聯合為一，而帶進基督。

現在我們需要查考圖表，（見左圖，）這圖給我們看見，基督的譜系是從神開始，一直延續到耶穌。頭一個名字是神，末一個名字是耶穌。牠是從神到亞當，從亞當到亞伯拉罕，從亞伯拉罕經過以撒、雅各，直到大衛。**大衛之後分為兩條線，第一條是從拿單到馬利亞，第二條是從所羅門到約瑟。**末了，在神的主宰裏，約瑟與馬利亞的婚配把這兩條線聯在一起，因而帶進基督。我們若花時間查考這圖，就會領悟神的主宰是何等美妙。

所有的婚姻都在神的主宰之下，尤其是與基督有關的婚姻。從神到大衛，家譜是一條線，從大衛到耶穌是兩條線；但這兩條線藉著約瑟與馬利亞的婚姻得以聯合。由馬利亞所生的耶穌應驗了一些豫言：關於女人後裔的豫言；（創三15；）童女生子的豫言；（賽七；）萬國要因亞伯拉罕後裔得福的豫言；（創二二18；）對以撒和雅各的豫言，這豫言與對亞伯拉罕的豫言相同；（創二六4，二八14；）對猶大的豫言，就是猶大將成為君王支派；（創四九10；）和對大衛的豫言。（撒下七12~13。）雖然耶穌的出生應驗了舊約的許多豫言，但祂不是耶哥尼雅的后裔。耶哥尼雅的后裔似乎仍在王室的線上。但照著神的主宰，耶穌的母親馬利亞嫁給了耶哥尼雅的后裔約瑟；耶哥尼雅似乎是在王室的線上。表面看來，耶穌是耶哥尼雅的后裔，實際上卻不是。祂是大衛的后裔。只有神能安排這樣的事。讚美祂！

你若思想你的歷史，你得救的歷史，就會看見原則是一樣的。**不要以為約瑟與馬利亞的婚姻是巧合。這不是巧合，乃是神主宰的手所計畫的。同樣，你與基督的聯合—你的得救—也不是巧合：這也是神聖的手所計畫的。**有時我感謝主，對祂說，『我真喜樂，你沒有讓我生在公元前二十年，乃是生在二十世紀。你使我生在傳教士把聖經帶去的地方。有一天，我從一位基督徒母親而生。後來，我得到機會聽見福音，並且我得救了。阿利路亞！』這不是巧合。**你與基督的聯合也不是巧合。神仔細的計畫一切。神為著像我們這樣的小人物安排了這一切。這不是微不足道的事。**我們進入永世的時候，也許會非常驚訝。我們也許會呼喊說，『讚美主！』

## 二十八 馬利亞

我們現在來到童女馬利亞。（太一16。）她是童女，與這家譜中所題的另四個女人不同。馬利亞是純潔而獨特的。她不是從男人懷孕，乃是從聖靈懷孕，生出基督。（路一34~35，太一18下，20下。）對這四個再嫁或犯罪的女人和一個童女的記述，證明這家譜所記載的人，**除了基督是生在聖別中，餘者都是生在罪中。**

## 二十九 那稱為基督的

馬太用了一句話：『那稱為基督的。』（太一16。）在路加福音的家譜裏，沒有題到基督這名稱。路加



題到耶穌這名，因為路加證明主是來作人，不是來作受膏者、君王、彌賽亞。反之，馬太證明耶穌是君王，是舊約所豫言的彌賽亞。因此，他加上一句話：『那稱為基督的。』

### 三十 亞伯拉罕、大衛、馬利亞

亞伯拉罕、大衛、馬利亞是聖經中三個可悅的名字，在神耳中是甜美的。（太一2，6，16。）亞伯拉罕代表信心的生活，大衛代表受十字架對付的生活，馬利亞代表絕對降服主的生活。藉著這三種生活，基督纔能帶進人性裏。

今天的原則是一樣的。想想傳福音的事。傳福音的目的是要將基督帶進人性裏。這需要大量的信心、受十字架對付的生活、以及絕對降服主的生活。我們若有這三種生活，必定會將基督帶進人性裏。

### 三十一 到大衛...從大衛

大衛是列祖時代的結束，也是君王時代的開始。（太一17。）他是神用以結束列祖階段，開創君王階段的界碑。

### 三十二 到遷徙...從遷徙

在墮落時期，無人像亞伯拉罕和大衛那樣，作劃分時代的界碑，以致遷徙成了一個羞恥的界碑。那時，界碑不是一個人，乃是遷徙至巴比倫。聖經很謹慎的給我們看見，無人得勝作那時代的界碑。這是羞恥。

### 三十三 三組的十四代

十七節題到三組的十四代。十四是由十加四組成的。四表徵受造之物。啟示錄四章六節有四活物，啟示錄七章一節有『地的四角』和『四方的風。』十表徵完全。我們常說十分之一，意思是完全的十分之一。（見創十四20。）所以，馬太二十五章一節有十個童女。看看你的雙手和雙腳：你有十個手指和十個腳趾。因此，十表明完全，十四表徵完全的受造之物。

三倍的十四代，指明三一神自己與完全的受造之物調和。這非常有意義。三一神的身位是父、子、靈。本家譜分為三階段：列祖階段、君王階段及平民階段（包括被擄與歸回的人）。父神符合列祖階段，子神符合君王階段，靈神符合平民階段。這真是美妙！所以，三倍的十四，意思是三一神與祂的受造之物調和。這基督家譜的記載指明三一神與這些受造的人調和。

三一神曾經過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、猶大、波阿斯、俄備得、耶西和大衛，然後經過許多世代到馬利亞和約瑟。最後耶穌來了。耶穌是誰？耶穌就是三一神經過所有的世代，出來成為神性與人性的調和。

十四的三倍是四十二。四十是試煉、試誘、受苦的數字。（來三9，太四2，王士十九8。）基督是第四十二代。四十二表徵試煉後的安息與滿足。民數記三十三章五至四十八節給我們看見，以色列人進入迦南之前，經過了四十二個站口。照著舊約的記載，以色列人經過這四十二個站口，一路受苦。他們受試煉、受試誘、並受試驗。他們沒有安息。然而，他們經過這四十二個站口以後，進入了安息。這不僅在

已過發生，將來也會再發生。在啟示錄十三章，我們看見將有四十二個月，就是三年半。這四十二個月將是末了七年結束的部分，就是但以理九章二十四至二十七節所題的末一個七。有七十個七：首先七個七，繼而六十二個七，然後末一個七，每個七代表七年。這末了七年的下半，為期四十二個月，將是大災難，非常可怕。將有許多試煉、試驗、試誘和苦難。但這四十二個月完成時，國度將來到，也將有安息。從亞伯拉罕到馬利亞是受苦、試驗和試誘的時間。在所有試煉、試誘和受苦約世代之後，基督來成為第四十二代，作我們的安息與滿足。有祂我們就有完成的安息和完全的滿足。

我們若讀歷代志的歷史，就會發現從亞伯拉罕到基督的世代，實際上是四十五代。那麼為甚麼馬太只有四十二代？從四十五代刪除其中受咒詛約三代和不適當一代，加上把大衛算作兩代，（一是列祖時代，一是君王時代，）就成了四十二代；這四十二代分為三個時代，每個時代各有十四代。

請記得：這不僅是生命讀經，也是查讀聖經。因此，我們需要一些知識。我們需要看見，馬太的記載不是按著歷史，乃是按著道理。反之，約翰的記載是按著歷史，因為約翰是按著歷史事件寫他的福音書。按著歷史，是四十五代，但按著馬太道理的目的，是四十二代。馬太說，從亞伯拉罕到大衛是十四代，從大衛到遷徙巴比倫也是十四代，從遷徙巴比倫到基督又是十四代，這必定有道理的目的。馬太這樣說，並非不正確。有三代略去了，因為他們不穀資格，還有一代也不穀資格，也被剪除。但有一個奇妙的人物，大衛王，他有雙倍的資格。他成了兩代，結束一段，開啟另一段。他帶進君王職分，因為藉著他，國度得以建立。所以，因著大衛被算作兩代，基督這家譜就能包括四十二代，分為三段，每段有十四代。

### 三十四 『到基督』

現在讓我們看『到基督』這幾個字。（太一17。）路加的記載始於耶穌，回溯到神，共七十七代。馬太的記載從亞伯拉罕說到基督。路加的家譜是往後回溯到神；馬太的家譜是往前直達到基督。這些世代都指向基督，並且帶進基督。沒有基督，就只有四十一代；沒有目標，沒有總結，也沒有終結。四十一不是美好的數字；我們必須有四十二這數字。基督是歷世歷代的目標、總結、終結、完成與完全。祂應驗了歷代的豫言，解決了歷代的問題，也應付了歷代的需要。基督來應驗所有的豫言，亞伯拉罕、以撒、雅各、猶大和大衛的豫言。基督不來，這些豫言盡都虛空。基督來了，亮光、生命、救恩、滿足、醫治、自由、安息、安慰、平安、喜樂、都與祂同來。從這時起，整本新約都是這位奇妙基督的詳盡說明。新約二十七卷書一福音書、使徒行傳、書信和啟示錄一告訴我們，這位基督如何應驗所有的豫言，解決我們所有的問題，並應付我們所有的需要，以及祂如何是我們的一切。阿利路亞，基督已經來了！

報 告

